

证券代码:688512 证券简称:慧智微 公告编号:2026-021

广州慧智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 本次担保金额: 实际为其提供担保的金额: 占净资产: 是否在前次担保范围内: 本次担保是否有及否有续期
慧智微电子(香港)有限公司: 9,000.00万元: 0.00万元: 0.00%: 是: 否

●累计担保情况

对外担保余额(累计金额(万元)): 0.00
截至本公告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万元): 9,000.00
对外担保总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5.49
上担保金额(含本次担保)超过上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0%: 0.00
已对外担保金额(含本次担保)超过上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0%: 0.00
特别风险提示(如有请勾选): <input type="checkbox"/> 本次对外担保金额超过50%的单位提供担保

其他风险提示(如有):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近日,广州慧智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慧智微”)的全资子公司慧智微电子(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慧智微(香港)”)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签订了《授信协议》,授信额度为人民币9,000.00万元。公司为慧智微(香港)提供的担保最高债权额为人民币9,000.00万元。本次担保无抵押担保。

(二)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6年3月11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同意公司2026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不超过12,500万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预计担保额度的授权有效期至日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次董事会审议通过担保额度预计事项之日止(不超过12个月),该额度在授权期限内可循环使用。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及其授权人士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的需要,在担保额度范围内,办理具体担保的具体事项。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试行)》的相关规定,本次担保事项在董事会的决策范围内,该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3月1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2026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6)。

(三)基本情況

被担保人名称: 法人
被担保人中文名: 慧智微电子(香港)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英文名: 香港慧智微有限公司

一、担保情况概述

●经公司自查并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核实,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经核实,公司于2026年4月27日、4月28日、4月29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异常波动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具体情况

(一)生产经营情况

经自查,公司生产经营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重大合同情况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书面函证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实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公司持有慧智微(香港)100%股权		
公司名称	慧智微(香港)		
注册地址	2829-91		
成立日期	2017-08-31		
注册地	PLAT C, 9/F, WINNING HOUSE, NO.72-74, WING LOK STREET SHING WAN, HONG KONG		
注册资本	10,000.00美元		
经营范围	智能终端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6年3月31日(2026年1-3月)	2025年12月31日(2025年度/截至)
	营业收入	16,760.05	19,205.21
	净利润	2,403.66	2,905.65
	资产总额	7,523.61	7,289.84
	营业收入	14.23	73.12
	净利润	-427.11	-208.12

(三)被担保人失信情况(如有)

慧智微(香港)不存在影响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慧智微(香港)不属于失信被行为人。

(四)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1. 债权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2. 债务人:慧智微电子(香港)有限公司
3. 保证人:广州慧智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4. 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5. 被担保最高债权额:本金人民币9,000.00万元

际控制人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重大或有事项,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资产注入、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诉讼或投资者维权等事项。

(二)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经核实,公司不存在有或已经对上市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影响的其他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不涉及热点概念事项。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经公司核实,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公司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公司不存在其他需核实并披露的事项。

三、相关风险提示

公司股票价格于2026年4月27日、4月28日、4月29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

证券代码:603317 证券简称:天味食品 公告编号:2026-052

四川天味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四川天味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于2026年4月27日、4月28日、4月29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异常波动情形。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经核实,公司于2026年4月27日、4月28日、4月29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异常波动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具体情况

(一)生产经营情况

经自查,公司生产经营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重大合同情况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书面函证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实

际控制人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重大或有事项,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资产注入、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诉讼或投资者维权等事项。

(二)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经核实,公司不存在有或已经对上市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影响的其他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不涉及热点概念事项。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经公司核实,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公司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公司不存在其他需核实并披露的事项。

三、相关风险提示

公司股票价格于2026年4月27日、4月28日、4月29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

超过20%,股价剔除大盘和板块整体因素后的实际波动幅度较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投资,审慎决策。

四、董事声明及相关承诺

本公司董事声明,公司没有以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特此公告。

四川天味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30日

2026年4月30日

2026年4月30日

2026年4月30日

2026年4月30日

2026年4月30日

2026年4月30日

2026年4月30日

2026年4月30日

2026年4月30日

2026年4月30日

2026年4月30日

2026年4月30日

2026年4月30日

2026年4月30日

2026年4月30日

2026年4月30日

2026年4月30日

2026年4月30日

2026年4月30日

2026年4月30日

2026年4月30日

2026年4月30日

2026年4月30日

2026年4月30日

2026年4月30日

2026年4月30日

2026年4月30日

2026年4月30日

2026年4月30日

2026年4月30日

2026年4月30日

2026年4月30日

2026年4月30日

2026年4月30日

2026年4月30日

2026年4月30日

2026年4月30日

2026年4月30日

2026年4月30日

2026年4月30日

2026年4月30日

2026年4月30日

2026年4月30日

2026年4月30日

2026年4月30日

2026年4月30日

2026年4月30日

2026年4月30日

2026年4月30日

2026年4月30日

2026年4月30日

2026年4月30日

2026年4月30日

2026年4月30日

证券代码:688710 证券简称:益诺思 公告编号:2026-016

上海益诺思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6年5月29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投票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日期、时间和地点

1. 召开日期:2026年5月29日 13:30分

2. 召开地点: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虹口区翔桥199号中心报告厅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5月29日

至2026年5月29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即09:15-0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即09:15-09:25,9:30-11:30,13:00-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执行。

(七)参加网络投票的投票权

不涉及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关于上海益诺思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十五五”发展规划的议案

关于2026年度董事会薪酬考核的议案

关于上海益诺思(董事2025年度薪酬)的议案

本次股东大会将听取公司独立董事作2025年度述职报告及高管2025年度薪酬情况。

1. 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由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2026年4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相关内容。

公司于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之前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登载《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披露》以上议案内容。

2. 特别决议议案:无

3. 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2、议案4、议案5

4. 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议案4

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中国医药集团有限公司、中国医药工业研究总院有限公司、中国医药投资有限公司、上海张江生物医药基金投资有限公司

5. 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次股东大会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录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录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录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任一股东

账户,行使表决权,视为其在该账户下持有的全部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投票。

账户,行使表决权,视为其在该账户下持有的全部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投票。

账户,行使表决权,视为其在该账户下持有的全部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投票。

账户,行使表决权,视为其在该账户下持有的全部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投票。

账户,行使表决权,视为其在该账户下持有的全部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投票。

账户,行使表决权,视为其在该账户下持有的全部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投票。

账户,行使表决权,视为其在该账户下持有的全部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投票。

账户,行使表决权,视为其在该账户下持有的全部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投票。

账户,行使表决权,视为其在该账户下持有的全部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投票。

账户,行使表决权,视为其在该账户下持有的全部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投票。

账户,行使表决权,视为其在该账户下持有的全部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投票。

账户,行使表决权,视为其在该账户下持有的全部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投票。

账户,行使表决权,视为其在该账户下持有的全部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投票。

账户,行使表决权,视为其在该账户下持有的全部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投票。

账户,行使表决权,视为其在该账户下持有的全部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投票。

账户,行使表决权,视为其在该账户下持有的全部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投票。

账户,行使表决权,视为其在该账户下持有的全部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投票。

账户,行使表决权,视为其在该账户下持有的全部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投票。

账户,行使表决权,视为其在该账户下持有的全部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投票。

账户,行使表决权,视为其在该账户下持有的全部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投票。

账户,行使表决权,视为其在该账户下持有的全部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投票。

账户,行使表决权,视为其在该账户下持有的全部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投票。

账户,行使表决权,视为其在该账户下持有的全部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投票。

账户,行使表决权,视为其在该账户下持有的全部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投票。

账户,行使表决权,视为其在该账户下持有的全部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投票。

账户,行使表决权,视为其在该账户下持有的全部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投票。

账户,行使表决权,视为其在该账户下持有的全部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投票。

证券代码:688710 证券简称:益诺思 公告编号:2026-015

上海益诺思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6年5月29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投票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日期、时间和地点

1. 召开日期:2026年5月29日 13:30分

2. 召开地点: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虹口区翔桥199号中心报告厅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5月29日

至2026年5月29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即09:15-0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即09:15-09:25,9:30-11:30,13:00-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执行。

(七)参加网络投票的投票权

不涉及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关于上海益诺思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十五五”发展规划的议案

关于2026年度董事会薪酬考核的议案

关于上海益诺思(董事2025年度薪酬)的议案

本次股东大会将听取公司独立董事作2025年度述职报告及高管2025年度薪酬情况。

1. 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由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2026年4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相关内容。

公司于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之前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登载《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披露》以上议案内容。

2. 特别决议议案:无

3. 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2、议案4、议案5

4. 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议案4

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中国医药集团有限公司、中国医药工业研究总院有限公司、中国医药投资有限公司、上海张江生物医药基金投资有限公司

5. 涉及优先股股东